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环保”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国泰环保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77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6.13元，于2023年4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二、相关股东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4月4日上市，自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5月5日，已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46.13元/股。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4号》，公司触发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条件，相关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原股份锁定到期 日	延长后股份锁定 到期日
陈柏校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29,100,000	36.38%	2026年4月4日	2026年10月4日
吕炜	实际控制人	3,000,000	3.75%	2026年4月4日	2026年10月4日
浙江国泰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李秀清 及其父亲控 制的企业	6,000,000	7.50%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江西文信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王刚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3,769,560	4.71%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王刚	董事	3,000,000	3.75%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陈华琴	董事、财务负责人	2,370,000	2.96%	2026年4月4日	2026年10月4日
夏玉坤	董事、总经理	1,950,000	2.44%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沈家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00,000	0.38%	2024年4月4日	2024年10月4日

注：上述原股份锁定到期日、延长锁定期后到期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上述延长锁定期的股份未解除限售前，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将遵守相关承诺。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行为不存在违反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相关股东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国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陈敬涛

\_\_\_\_\_

徐 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